

连州市人民政府

连府函〔2025〕122号

连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批准有偿收回广东恒煜 纸品有限公司名下2宗国有建设用地 使用权的批复

市自然资源局：

你局《关于批准有偿收回广东恒煜纸品有限公司名下2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请示》（连自然资〔2025〕210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你局所请。请你局依法依规完善相关手续。

连州市人民政府

2025年7月29日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